十二生肖诗

●刘永加

在我国，十二生肖是有着深厚历史底蕴的文化现象。清赵翼《陔余丛考》中说：“盖北狄初无所谓子丑寅卯之十二辰，但以鼠牛虎兔之类分纪岁时，浸寻流传中国，遂相沿不废耳。”十二生肖在春秋战国时期开始流行，经过两汉魏晋南北朝的发展，逐渐成为人们的习俗。

最早的十二生肖诗出现在南北朝时期，当时著名诗人沈炯写了《十二属相诗》：

鼠迹生尘案，牛羊暮下来。
虎啸坐空谷，兔月向窗开。
龙隰远青翠，蛇柳近徘徊。
马兰方远摘，羊负始春栽。
猴栗羞芳果，鸡跖引清杯。
狗其怀物外，猪蠡曾悠哉。

南北朝沈炯的这首诗将十二生肖依次嵌在每句的首字，对仗工整，读起来铿锵有力，充满着生动活泼的情趣。

到了宋代，写十二生肖诗的更多了，北宋葛立方写的《赠友人莫之用》是一首兴味盎然的十二生肖诗：

抱犬高眠已云足，更得牛衣有余燠。
起来败絮拥悬鹑，谁羡龙鬓织冰縠。
踏翻菜园底用羊，从他春雷吼枯肠。
击钟烹鼎莫渠爱，小芼自许猴葵香。
半世饥寒孔移带，鼠米占来身渐泰。
吉云神马日匝三，樗蒱肯作猪奴态。
虎头食肉何足夸，阴德由来报宜奢。
丹灶功成无跃兔，玉函方秘缘青蛇。

葛立方这首诗共有十六句，十二生肖名被他很随意地嵌入诗中，既不一定嵌在首句，也不一定每句都有生肖。全诗四句一换韵，可谓别出心裁，给人以新鲜感。

南宋儒学大师朱熹也写过一首十二生肖诗，题目叫《读十二辰诗卷掇其余作此聊奉一笑》：

夜闻空箪啮饥鼠，晓驾羸牛耕废圃。
时才虎圈听豪夸，旧业兔园嗟莽卤。
君看蛰龙卧三冬，头角不与蛇争雄。
毁车杀马罢驰逐，烹羊酤酒聊从容。
手种猴桃垂架绿，养得鹍鸡鸣角角。
客来犬吠催煮茶，不用东家买猪肉。

从朱熹诗的题目可以看出，到南宋时，写十二生肖诗的人更多了，甚至经常结集出版，遗憾的是没能流传下来。还是朱熹这首诗才让我们知道了此事。朱熹是读了此类诗卷有感而发，才写了这首十二生肖诗。这首诗在十二生肖诗中非常有名，每句都嵌入一个生肖，在写十二生肖的同时，又书写了自己的闲居之情愫，巧妙自然。

明代诗人胡侨在他的《列朝诗集》里，也写过一首十二生肖诗：

鼷鼠饮河河不干，牛女长年相见难。
赤手南山缚猛虎，月中取兔天漫漫。
骊龙有珠常不睡，画蛇添足适为累。
老马何曾有角生，羝羊触藩徒忿噫。
莫笑楚人冠沐猴，祝鸡空自老林丘。
舞阳屠狗沛中市，平津牧豕海东头。

胡侨的这首十二生肖诗每一句都包含一个历史典故，著名的有画蛇添足、指鹿为马等，一生肖一典故，更加丰富了十二生肖诗的内涵。

民国初年，画家王梦白曾为门生李漪绘画了《十二生肖图》，当时知名学者黄浚也在座，李漪即向黄浚求诗，黄浚欣然提笔作了《十二生肖题句》：

世情偃鼠已满腹，诗稿牛腰却成束。
平生不帝虎狼秦，晚守兔园真碌碌。
龙汉心知劫未终，贾生痛哭原蛇足。
梨园烟散舞马尽，独剩羊车人似玉。
子如猕猴传神通，画课鸡窗伴幽独。
板桥狗肉何可美，当美东坡花猪肉。

黄浚诗中藏典用事，浑然一体，妙语连珠，一气呵成。更难能可贵的是，诗人对当时社会的黑暗和自己壮志难酬的愤愤之情更是寓于其中，读来令人感慨不已。

今年是兔年，作为十二生肖之一的兔，也是古代诗人笔下的爱物，因此有大量的兔诗流传，其中最著名的就是《木兰辞》中的四句诗：“雄兔脚扑朔，雌兔眼迷离，双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唐代诗人王建曾在自己的《宫词》中写过一只可爱的小白兔：“新秋白兔大于拳，红耳霜毛趁草眠。”明代诗人谢承举也写过一首《白兔》诗，不过他写的是月宫中那只可爱的玉兔：“夜月丝千缕，秋风雪一团。神游苍玉阙，身在烂银盘。露下仙芝湿，香生月桂寒。姮娥如可问，欲乞万年丹。”大量的兔诗，把白兔描写得生动活泼，为生肖兔增添了无限绚丽的文学色彩。

我看我说

『平居洁廉』的岳飞

●李志勇

“怒发冲冠，凭栏处、潇潇雨歇……”最近，电影《满江红》的热映，让人们对岳飞的讨论持续升温。岳飞是家喻户晓的民族英雄，岳母刺字、直捣黄龙等典故，国人耳熟能详。事实上，岳飞不仅战功赫赫、威名远扬，同时“平居洁廉，不殖货产”“临财廉，与士信”，是当时难得的清廉将军。

岳飞之清廉，从南宋朝廷为其平反的评价中可见一斑。宋孝宗即位后，淳熙四年(1177)和五年(1178)，太常寺奉命先后两次上奏为岳飞议定谥号，在第一封名为《忠愍谥议》的奏折中，称赞岳飞“人谓中兴论功行封，当居第一。若其奉己至薄，与下士同甘苦；持军至严，所过秋毫无敢犯……古名将所不可望者”，表明岳飞一身正气，严于律己，治军严明。在第二封名为《武穆谥议》的奏折中，称岳飞“为将而顾望畏避，保安富贵，养寇以自丰者多矣。公独不然，平居洁廉，不殖货产，虽赐金已俸，散予莫啬，则不知有其家”，当时为将者莫不贪图富贵，而岳飞“独不然”，以“洁廉”为世人称颂。两封奏折均高度肯定了岳飞的操守。

岳飞俭朴淡泊，律己甚严，故而被称为“奉己至薄”。史载，岳飞生活节俭，不置资产，所得的赏赐都用来犒赏将士，兵食不够，就用自家的粮食。有次受人招待，吃到“酸馅”(一种包子)这种在官员们看来很普通的东西，惊叹不已，在场的人无不惊愕。和岳飞同时期的南宋将领张俊豪富，为防盗，铸一千两银子一个的大银球，称为“没奈何”，堆满大屋。岳飞遇害后，秦桧党羽极力搜刮，发现其家现金仅有一百余贯，其他布帛粟麦等项，合计不过值九百余贯。加在一起，差不多张俊一个“没奈何”。以岳飞的官位和功高，想要发财并非难事，可他却“凡有颁犒，均给军吏，秋毫不私”，故而在当时大将中独以廉称。《宋史·岳飞传》记载，有人问岳飞，天下何时太平，岳飞回答说：“文臣不爱钱，武臣不惜死，天下太平矣。”此句流传千古。

“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岳飞对自己严厉，对家人同样严格。史载，岳飞教导孩子“稼穑艰难，不可不知也”，要求他们必须下地劳作。岳飞全家均穿粗布衣衫，妻子李氏有次穿了件缯帛，岳飞看到后说：“吾闻后宫妃嫔在北方，尚多窭乏。汝既与吾同忧乐，则不宜衣此。”自此李氏终生不着绫罗。南宋时有“任子恩例”，官员品级越高，子女可享受的官阶越高，岳飞却勉励儿子们“自立勋劳”，对儿子从来“受罚重于士，受奖后于士”。《宋史·岳飞传》记载，岳云练习骑马下坡，马失蹄了，岳飞“怒而鞭之”，军士震动。后来岳云屡立功勋，岳飞又多次隐瞒不报。大臣张浚看不过去，说：“岳侯避宠荣，廉则廉矣，未得为公也。”替岳云上奏战功，岳飞力辞不受。

“臣伏自国家变故以来，起于白屋，实怀捐躯报国、雪复雠耻之心。”在《乞出师札子》中，岳飞曾如此表明心迹。拳拳报国之情，令人动容。毛泽东同志说：“岳飞被杀，家喻户晓并且流芳千古了。他流了血，这血就渗透到我们民族体内，世世代代传下来。”一曲满江红，千秋尚凛然；至今思岳飞，满腔报国志。人们喜欢岳飞，不仅爱其“壮志饥餐胡虏肉，笑谈渴饮匈奴血”的豪迈，也爱其“文臣不爱钱，武臣不惜死”的风骨，爱其忠贞，也爱其清廉。

廉让之间君子居

●方莅

“松际半溪垂早月，石门中路入疏钟。”一派晨钟暮鼓的乡村耕读之景，呈现在安徽省东至县葛公镇永正村。此村古称南原，据传，南朝以文学著称的昭明太子萧统曾留宿此地，自此文风大盛，明代名臣郑三俊(1574—1656)就诞生于此。

郑三俊祖上为唐朝历史上的“七姓十家 ”之一的荥阳郑氏，可谓世代簪缨。唐朝末年为避战祸迁徙，他这一脉依旧人才辈出、世代官宦，其曾祖父郑正行为贡生，官至吉安府训导，祖父郑如韬诰封为刑部尚书，父亲郑国光诰封为刑部尚书。郑三俊本人23岁中举，24岁中进士，这与南原郑氏家风文化的根植培育是分不开的。

南原郑氏祖训和家规以“尚书”“树德”为核心要义，旨在告诫郑氏子孙在刻苦学习、投身报国的同时，更要洁身自好、光明磊落。同时，郑氏家族还以青松示节，教育子孙不论在多么恶劣的环境下，都要像青松一样坚韧不拔，顽强拼搏，养成正直、朴素、坚强的内在品质。

郑三俊在金榜题名之后，并没有“一日看尽长安花”的春风得意，反而惶恐不安地在给兄弟的家书中表示，自己其实才智平平，但由于机会、运气比家族里的同辈兄弟要好一些，非常幸运考中举人和进士，可见其谦虚谨慎。而对自己身为进士却只出任县令，他又在信中表示“世间事全仗自家精神……精神到事业亦到”，只要抖擞精神、奋发图强，一定可以事业有成。

郑三俊仕途的第一站是担任北直隶(大部分在今河北)元氏知县，他将体察民情、为民解忧作为施政关键。有一次，郑三俊出门借宿在山间的一个古庙里，晚上看到有几十个山民背着山货赶路，询问后得知是当地南正村百姓，因为离城镇集市太远，不得不夜间就出发。为此，郑三俊与村民约好时间，在返回县城后即遍告县内各村，在南正村开办市场，邀请各地百姓前往互市交易，此举改善了当地老百姓的生活，繁荣了当地经济，一时间“欢喜相告，幸成市，山间之民自是其有生”。

万历廿七年(1599)，元氏县连续发生旱灾、蝗灾。郑三俊心念百姓疾苦，认真部署救灾赈济工作，足迹踏遍元氏各地，一时间县里就没有不认识他的人。据《元氏县令郑公德政碑》的记载，郑三俊让百姓用捕获的蝗虫交换粮食，广设药肆、医馆和粥铺，并赎回流民变卖的妻女。郑三俊亲切询问乡民有哪些困难，赈灾物资是否发放到位，一时间村民“欢情自接，传语杂呼”，充分展现了百姓对他的爱戴。

天启(1621—1627)初，郑三俊赴京任职，还没到任就向朝廷弹劾太监高采监税浙江、福建、广东期间贪赃枉法等六件事。担任太常寺少卿时，又发现太常寺内的经费被宦官滥用，于是再次上书弹劾。在宦官横行不法的明末，郑三俊的举动无疑是振奋人心的，很快他就被接连任命为都察院左佥都御史、左副都御史，成为一名古代监察系统的重要官员，在任期间“疏陈兵食大计，规切内外诸司”。

崇祯元年(1628)，郑三俊起复担任南京户部尚书兼领吏部事，当时的南京户部主管南方各地税粮征缴事宜，每年额度约为827000多两，但已经欠缴数百万两。当时兵事频繁，各省缴纳的税粮也是杯水车薪，在郑三俊到任时仓库粮饷还不够用一个月。于是他大力整顿国库管理的积弊，一一核查，厘定收支，严肃查处数名玩忽职守的官吏，并且采取措施充实国库，“久之，士得宿饱。”

当时，芜湖、淮安、杭州设有三处税关，都隶属于南京户部，郑三俊在改革中提出只对商船计税，而不对商品计税，从而减轻商民负担。在改革过程中，发现当时户部派遣的几位司官贪污税款，郑三俊随即将他们全部弹劾罢免。

郑三俊在与友人的诗中曾说：“龙门高峙珠海如，廉让之间君子居。不信贪泉能浊士，祇今兰水有悬鱼。”君子不论所处环境是清是浊，都能以廉让自居，郑三俊正是这样一位君子，《明史》亦称赞他“为人端严清亮，正色立朝”。

东风第一枝

●鲁浩

冰雪之中，梅开百花之先，提前带来春的消息。梅花清白无瑕，清正无邪，在传统文化意蕴中，成为高洁自爱的凛然君子、不畏严寒的刚毅雄杰的象征。

古人认为，“梅具四德，初生为元，开花为亨，结子为利，成熟为贞”。元亨利贞，正是《周易》第一卦乾卦的卦辞。乾卦教人自强不息，正与梅花雪中绽放的意象吻合。元亨利贞在古人看来代表四种美德，“物得生存而为元”，“以嘉美之事会合万物，令使开通而为亨”，“以义协和万物，使物各得其理而为利”，“以贞固干事，使物各得其正而为贞”。

自古至今，爱梅、颂梅、画梅者极多，若评选令人推崇者，在笔者心目中，非一人一画一赋一言一词一歌莫属。

一人即南宋大诗人陆游。他一生酷爱梅花，倾情歌颂，梅花在他的笔下成为一种坚贞不屈形象的象征。“何方可化身千亿，一树梅花一放翁。”陆游以饱满的爱国热情，以梅花为题，谱写了一曲曲爱国主义诗篇，激励着一代又一代人，真可谓“双鬓多年作雪，寸心至死如丹”。

一画即元代王冕笔下的《梅花图》。王冕种梅千枝，筑茅庐三间，题为“梅花屋”，自号梅花屋主。王冕以画梅著称，尤工墨梅，他的画如其人，墨香四溢，正气充盈。“吾家洗砚池头树，个个花开淡墨痕。不要人夸好颜色，只流清气满乾坤。”这是《梅花图》上的题诗，和后来流传的版本在个别词上有所出入，但相同的是王冕借梅花表达不愿与世俗同流合污的真诚。

一赋即唐代名相宋璟的《梅花赋》，赋言：“万木僵仆，梅英载吐；玉立冰洁，不易厥素；子善体物，永保贞固！”宋璟为官刚正不阿，赏罚无私，体恤百姓，时人说无论宋璟到哪里，都觉得有一股和煦的春风随他而来。宋璟为创建开元盛世贡献了自己的力量，也正是因为他既有德又有功，他这篇《梅花赋》才会为人推崇。

一言即“宝剑锋从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宝剑的锐利是从不断的磨砺中得到的，挨过寒冷冬季的梅花更加幽香，启示人们要如梅花一样，勇于面对困难、克服困难，不惧挑战，毋改英雄意气，不失君子节操。有学者研究过这句名言，似乎是古人的手笔，其实是“当代社会新起的时语谚俗”。

一词即毛泽东的《卜算子·咏梅》。这首词一扫梅花凄婉之美，赋予革命乐观主义的新意，把梅花的精神升华到新的时代高度。他笔下的梅花，满身清气，屹立于严寒里；坚贞不屈，傲视风雪；独立奋进，不依附于他物，正是中华民族气魄之根本。

一歌即《红梅赞》，这是一首表达共产党员江姐坚贞不屈的感人至深的红歌。“红岩上红梅开，千里冰霜脚下踩，三九严寒何所惧，一片丹心向阳开。”身披红围巾的江姐如一枝红梅，放声高歌，这歌声似清脆的冲锋号，穿越渣滓洞上空的黑暗，迎来新中国的诞生。《红梅赞》源于真实的事迹，源于共产党员的顽强意志品质，故而打动人心。

是时，立春将至，窗外河岸边红梅怒放，暗香浮动，望红梅而思其精神，更加催人奋进，努力奋斗。

从悯农到司空见惯

●周振国

小学课本中的《悯农二首》，可谓妇孺皆知、人人成诵：“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四海无闲田，农夫犹饿死。”“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诗的作者，唐代诗人李绅也因这两首流传千百年的悯农诗，而被赞誉为悯农诗人。

成语“司空见惯”，意思是对某事见得多了，就不足为奇了，或者说是对奇怪的或看不惯的事见得多了，就麻木了或习惯了，典出唐代孟棨《本事诗》，说的是刘禹锡被罢免和州刺史回京时，曾任御史中丞又称司空，时任江州刺史的李绅因慕其文名，邀其做客饮酒，并叫了几个歌妓作陪。席间，面对佳肴美酒、歌姬美色，刘禹锡感慨颇多，赋诗一首《赠李司空妓》：“高髻云鬟宫样妆，春风一曲杜韦娘，司空见惯浑闲事，断尽苏州刺史肠。”意思是说你李绅李司空大人早已习惯了这样的奢靡生活，把它当成了稀松平常的事，而我刘某人却觉得很不舒服、很不是滋味。

“悯农诗人”“腐朽官吏”，没承想这两个极不协调的标签却同时贴在了李绅的脸上，并且诗歌《悯农二首》千古传诵，成语“司空见惯”脍炙人口，自然让人少不了话题。

李绅祖籍亳州，幼年丧父，后随母迁居无锡。唐贞元十四年，即公元798年，26岁的李绅赴长安应进士试，其诗《悯农二首》受到吕温的赏识，进而盛传于世。李绅因诗而名，悯农诗外，《全唐诗》录其《追昔游诗》三卷、《杂诗》一卷，今编为四卷，另有《莺莺歌》，保存在《西厢记诸宫调》中，其《莺莺歌》《悲善才》等叙事诗，与元稹的《会真诗》《梦游春》，白居易的《长恨歌》《琵琶行》一样，是中唐时期长篇叙事诗中的代表作品。李绅与元稹、白居易交游甚密，为中国文学史上产生过巨大影响的新乐府运动的倡导者和参与者之一，有已失传的《乐府新题》二十首。

李绅的科举之路并不顺利，直到34岁才考中进士，补国子助教。入仕后，宦海浮沉四十年，最高做到宰相，但据《资治通鉴》等史书记载，李绅混官场久了，习非为是，“渐次豪奢”，欺压百姓，草菅人命，在腐败的路上越走越远，直至不归。

关于李绅的腐败，史书上有很多记载。譬如，其一餐的耗费经常多达上百贯，折合成现在的人民币，差不多有万元之巨，可见其穷奢极欲。李绅因病卸任宰相后，任淮南节度使，仍以旧宰相之威霸镇一方，当地百姓害怕他的酷暴，不少人甚至渡过长江、淮河外出逃难，有下属向他报告这一情况，他不屑地说：“你见过用手捧麦子吗？饱满的颗粒总是在下面，那些被风吹走的都是秕糠，不用来报。”李绅还热衷于拉帮结派，积极参与“牛李党争”，并在著名的“吴湘案”中为取悦李党老大宰相李德裕而枉杀吴湘，也因此，死后的他受到了“削绅三官，子孙不得仕”的处罚。事实上，混迹官场的李绅被同时代众多文人不屑，譬如韩愈、刘禹锡、贾岛、李贺等，便对其嗤之以鼻。

从悲天悯人、愤世嫉俗，到司空见惯、腐败堕落，作为历史名人的李绅的蜕变，无疑给人以深刻的教训和警示。

尽忠报国与精忠报国

●郑学富

岳飞背上刺的字是“精忠报国”，还是“尽忠报国”？我们不妨从史书记载中梳理一下。

《宋史·岳飞传》载：“桧遣使捕飞父子证张宪事，使者至，飞笑曰：‘皇天后土，可表此心。’初命何铸鞫之，飞裂裳以背示铸，有‘尽忠报国’四大字，深入肤理。”《宋史·何铸传》也有记载：“铸引飞至庭，诘其反状。飞袒而示之背，背有旧涅‘尽忠报国’四大字。”何铸，字伯寿，浙江余杭人。宋政和五年(1115年)中进士后，先后任秘书郎、监察御史、御史中丞等职。南宋绍兴十一年(1141年)，岳飞下狱，秦桧命何铸主持审讯。当何铸看到岳飞背上所刺“尽忠报国”四个字之后，大为震惊，觉察岳飞是冤枉的，便将情况详细禀报秦桧。秦桧很不高兴，说是皇帝想让岳飞死。何铸是个品德高尚、性情刚直之人，他晓之以理回答说：“铸岂区区为一岳飞者，强敌未灭，无故戮大将，失士卒心，非社稷之长计。”秦桧一时语塞，改用心腹万俟卨续审。万俟卨秉承秦桧之意，构岳飞成死狱。

至于岳母刺字情节，《宋史》中没有记载。岳母刺字始见于清人钱彩的长篇小说《说岳全传》第22回“结义盟王佐假名，刺精忠岳母训子”。晚清钱汝雯的《宋岳鄂王年谱》卷一也有记述：“靖康初始见宋高宗，母涅其背‘尽忠报国’。”1940年，吴永刚执导，刘琼、夏霞等主演的赞颂岳飞的电影，片名也叫《尽忠报国》。

作为正史的《宋史》已有明确记载，那么“精忠报国”一说又从何而来呢？这与宋高宗御书“精忠岳飞”四字有关。岳飞率领的岳家军，英勇善战，纪律严明，“冻死不拆屋，饿死不掳掠”，深受民众爱戴。面对英勇顽强的岳家军，金兵发出了“撼山易，撼岳家军难”的哀叹。据《宋史·岳飞传》记载，岳飞在先后平定了游寇李成、张用、曹成和吉州、虔州的叛乱后，于绍兴三年(1133年)九月到“行在”临安觐见宋高宗赵构。赵构很高兴，赐给岳飞铠甲、弓箭等物，并御书“精忠岳飞”，制成锦旗一面，赐予岳飞，作为军中张挂的大纛。岳飞于次年五月至七月收复襄汉六郡的第一次北伐战役中，便高举这面大旗作为行军大纛，以振军威。是年十二月，金将兀术与刘豫的伪齐军合兵围攻庐州，宋高宗命岳飞解围，岳飞率军赶到庐州，大败金兵，金兵被迫北还。《宋史·岳飞传》载：“飞张‘岳’字旗与‘精忠’旗，金兵一战而溃，庐州平。”这可能是“精忠报国”之说的源头。清人钱彩的长篇小说《说岳全传》讲述了岳母训子，在岳飞背上刺“精忠报国”四字的感人故事。《说岳全传》在民间的影响力远比《宋史》大得多。1979年，评书演员刘兰芳根据《说岳全传》改写的长篇评书《岳飞传》，声情并茂地演绎了岳母刺字“精忠报国”的故事。当年全国60多家电台争相播放，一时风靡全国，深入人心。至今这部评书还被人们津津乐道，脍炙人口。可见岳母刺字“精忠报国”的故事在民间流传之广泛。

尽忠报国与精忠报国为近义词。《汉语大词典》解释，尽忠报国意为竭尽忠贞，不惜牺牲一切报效国家。出自《北史·文苑传·颜之仪》：“之仪厉声谓昉等曰：‘……公等备受朝恩，当尽忠报国，”明人郭勋著《英烈传》第三回：“尽忠报国，乃臣子之责。”1940年5月，抗日名将张自忠壮烈殉国后，毛泽东为其题写了“尽忠报国”挽联。精忠报国意为纯洁忠诚，报效祖国。“精忠”语出东晋葛洪《抱朴子·博喻》：“是以比干匪躬，而剖心于精忠；田丰见微，而夷戮于言直。”清代“扬州八怪”之一的郑板桥的《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五书》云：“盖安史之变，天下土崩，郭子仪、李光弼、陈元礼、王思礼之流，精忠勇略，冠绝一时，卒复唐之社稷。”董必武于1942年在重庆红岩村作《元旦口占用柳亚子怀人韵》曰：“只有精忠能报国，更无乐土可为家。”抒发了诗人不求苟安偷生，为民族大业而赴汤蹈火的豪迈胸怀。

综上所述，“尽忠报国”是岳飞背上所刺之字，是激励自己的座右铭，也是岳母对儿子的谆谆教诲；“精忠报国”是宋高宗对岳飞的褒奖，对岳家军提出希望，也是后人对岳飞一生忠诚爱国的肯定和颂扬。